

浅谈龚咀电站泄洪消能与木材过坝

肖富仁

(水电部成都勘测设计院)

一、概况

龚咀电站位于大渡河中下游的峡谷河段上，距河口90公里。主要任务是发电，兼有木材过坝、下游通航等综合效益。

坝址区河谷较窄，枯水期水面宽100~120米。河床复盖层厚10~15米，混凝土重力坝建于古老的花岗岩基础上，最大坝高85.5米（后期拟加高到150米）。壅高水位50米，库区回水长38公里，总库容3.1亿米³，水库面积13.8平方公里。电站引用流量1687米³/秒，装机七台，总容量70万千瓦。

龚咀坝址控制流域面积76,400公里²，占全流域面积的98%。多年平均流量1530米³/秒，平均年迳流量482亿米³。实测最大流量10,400米³/秒，实测最小流量370米³/秒。大坝按当时规范属Ⅰ级建筑物，设计洪水为($P=0.1\%$)13,700米³/秒，校核洪水为($P=0.01\%$)15,800米³/秒。大渡河洪峰主要由降雨形成，具有洪峰低、水量大、历时长的特点。洪峰基流量2,000~3,000米³/秒。汛期（集中6~9月份），平均流量4000米³/秒。平水期（5月、10月）平均流量2000~2800米³/秒。枯水期（11月至次年4月）流量低于1,500米³/秒，一般为430~940米³/秒。坝区洪枯水位变幅12~16米。

大渡河上游林区，木材蓄量约2亿米³，年采伐量110~130万米³。计划近期年采伐量150万米³；远景年采伐量200万米³。木材输送主要靠水上散漂，一般长5~8米，最长12米；一般直径0.4米左右，最大直径1.2米。木材容重0.7~0.9吨/米³，但在水中浸泡过久后，容重将增至1吨/米³，而成为沉木或半沉木。据统计木材散漂时间，集中于洪水期（6~9月份），一般占全年的90%以上；平水期（5月、10月）约占全年的5%；枯水期极少。漂木时洪水流量多为3,000~6,500米³/秒，并集中在每年头二、三次洪水（据统计一次来材最多可达50万米³左右），来材最大强度每分钟200件。

大坝设四个表孔溢洪道，其中三孔位于主河床，一孔位于左侧导流明渠的位置。右岸设坝后式厂房（装机四台）；左岸有地下厂房（装机三台）。在河床三孔溢洪道的左侧，利用导流明渠的右边墙作为基础，设置一条宽9米的漂木道（见图1），最大过流量100米³/秒。

二、溢洪道及木材过坝设计

因木材过坝量大而集中，林业部门要求过坝设施能做到“随到随漂”，“来多少漂

多少”。即大坝修建后，要与天然的大渡河具有同样巨大的过木能力，这就使通常的过木设施（如水筏道、机械筏道、筏闸之类）难于胜任。我们在设计中考虑到材峰与洪峰在时间上重叠，这就有条件利用溢洪道的巨大吞吐能力，借助弃水漂木，解决漂木与发电争水的矛盾，工程投资亦较经济。平水期，来水量仅稍大于电站引用流量，若仍用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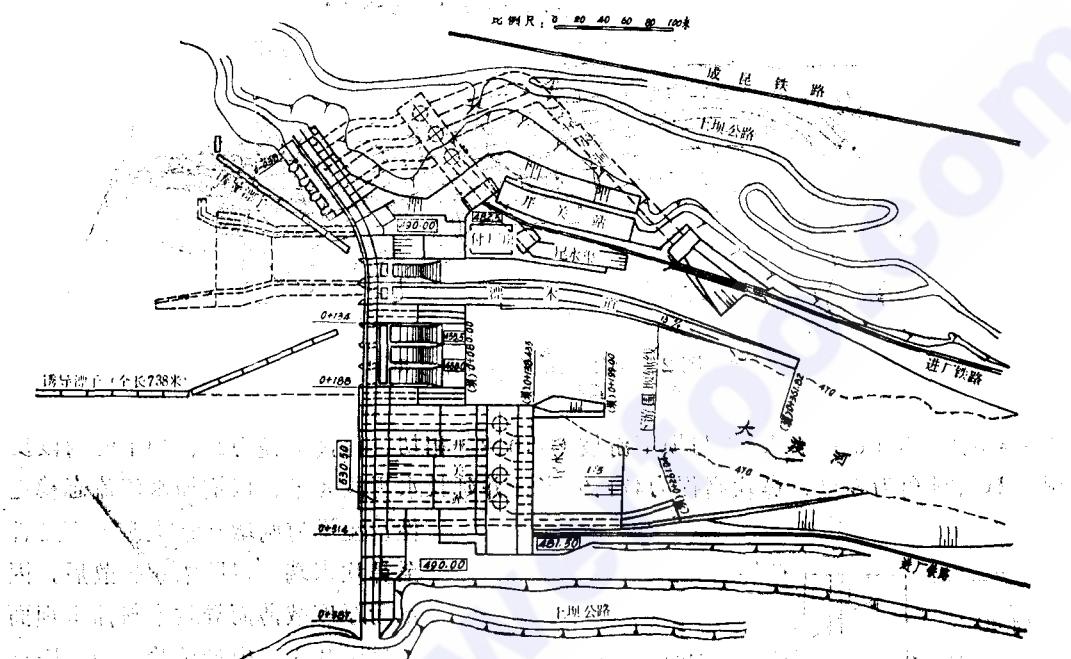


图1 龚咀电站平面布置图

洪道漂木，必然减少发电出力，显然是不合理的。为此，设一漂木道供平水期漂木使用。枯水期来水量更小（远小于电站引用流量），应全部用来发电，而此时来材量亦少，可采用铁路运送。

对于在水头高达50米的坝上过木，国内没有先例，国外亦少见。选用溢洪道漂木过坝方案，必须在技术上解决以下三个问题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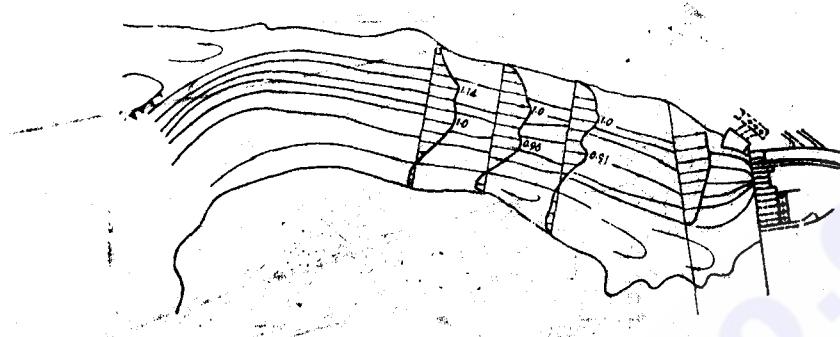
1. 使木材顺利地进入溢洪道；
 2. 使木材安全地通过坝身；
 3. 使木材完好地送入下游天然河道。

为此作过两种比例尺(1:70, 1:100)的枢纽水力模型, 观测了木材在坝址上、下游的运动情况。并作过两种比例尺(1:42.5, 1:70)的溢流坝断面水力模型。

试验表明：水库形成后，尽管库区流速大为降低——来水量3,000米³/秒时，流速0.4~0.6米/秒；来水量10,600米³/秒时，流速0.9~1.1米/秒——比天然河床一般流速3~4米/秒减缓许多，但库区内仍然存在着明显的主流区（见图2），木材就集中在这个主流区呈“带”形徐徐向坝前运动。由于库区流速较小，木材运动速度较慢，所以未发生过木材钻漂，而引起厂房取水口堵塞的情况。当木材漂至溢流坝前沿时，水流行进流速逐渐加大，所有的散漂木材，都能顺利地沿着流线方向进入溢洪道。

溢洪道孔口宽度，按最大木材长度12米考虑，以防止木材横堵溢流孔口。堰顶高程，按泄流能力定为506.00米。设计水位528.00米时，堰顶单宽流量200米³/秒，鼻坎单宽流量137米³/秒。为使木材平顺地通过坝身，溢流面采用较肥胖的非真空溢流曲线：

$$Q = 10600 \sqrt{H} \quad V_L = 321.00 \text{ 米}$$



三元流条件则引入扩散系数 β 来反映扩散后河床单宽流量的变化对界限水深的影响。因此我们可以随下游水位变化而适当调整 q , 以扩大面流范围。例如, 当下游水深 T 小于二元条件下自由面流第Ⅰ界限水深 T_1 时, 将呈现底流流态, 但可以开启中孔(8坝段溢流孔), 通过三元流的扩散, 使下游单宽流量有所减小, 面流所要求的第Ⅰ界限水深亦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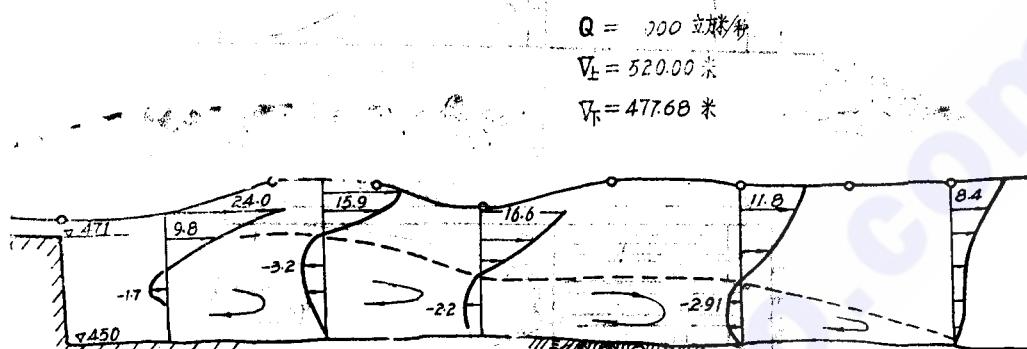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4 面流水跃立面流速分布图

应降低, 故可呈现面流状态; 反之, 当下游水深 T 大于第Ⅱ界限水深 T_2 时, 本将呈现淹没状态, 但可增加河床溢流孔泄流孔数, 以减小三元流的扩散程度, 使下游单宽流量有所增加, 所要求的第Ⅱ界限水深亦增大, 所以仍然能保持面流状态。

(二) 选用较高的鼻坎高程、较低的护坦高程

试验还表明, 在一定范围内鼻坎高程愈高, 自由面流范围愈大, 第Ⅱ临界水位增高较快; 护坦高程愈低, 自由面流范围愈大, 第Ⅰ临界水位降低较快。结合实际情况, 拟定溢流坝的鼻坎高程471.00米, 护坦高程450.00米, 鼻坎高度21米。当水库水位520.00米时, 溢洪道下游发生自由面流流态, 其水位变幅可扩大至8米(见图5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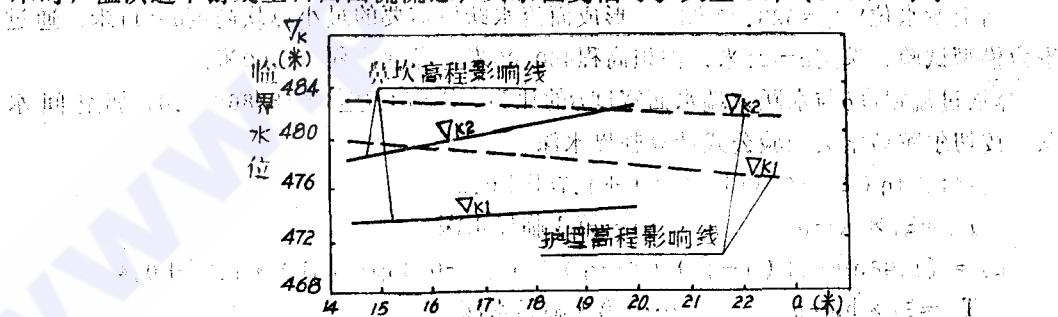


图5 鼻坎、护坦高程对临界水位影响

三、水力计算

(一) 确定鼻坎高度、求出第Ⅰ、Ⅱ临界水深(图6)

 Q (米³/秒)

溢流坝单孔泄流量

$$q = Q/18$$

(米³/秒)

溢流坝鼻坎单宽流量(工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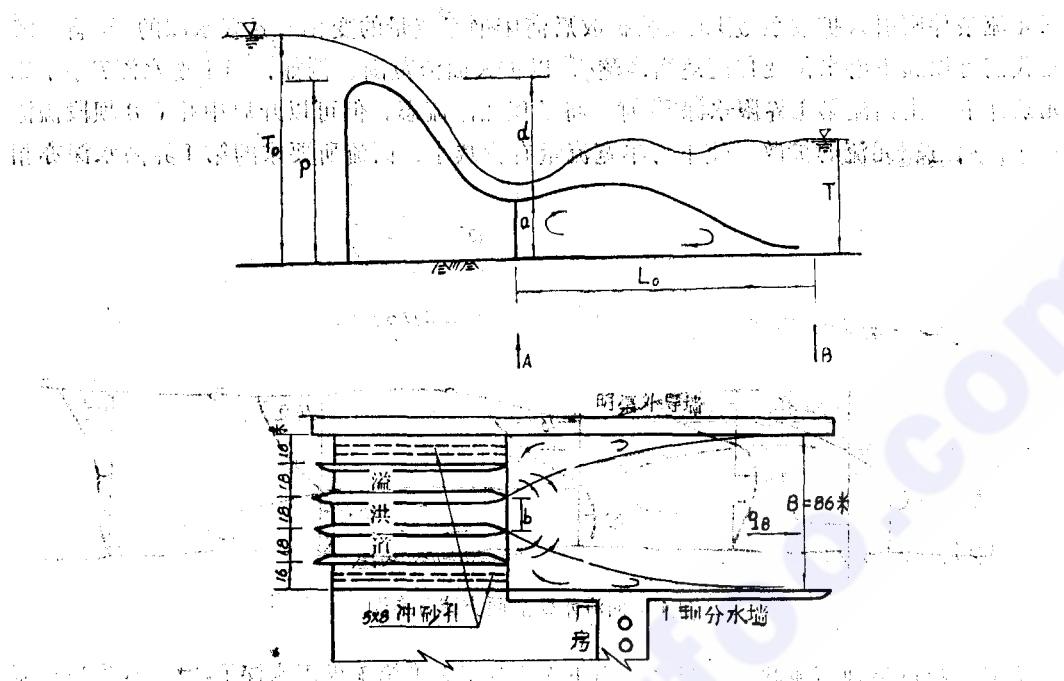


图6 面流水跃计算略图

$$T_0 = \nabla_{上} - 450$$

(米)

护坦上总能头

$$h_k = \sqrt{\alpha q_0^2 / g}$$

(米) 临界水深

$$\xi_0 = T_0 / h_k$$

$$\xi_{am,n} = 0.4 \sqrt{\xi_0 - 1.5}$$

最小坎高系数(切尔陀乌索夫公式)

$$a_{m,n} = \xi_{am,n} \times h_k$$

(米) 最小坎高

当上游水位 $\nabla_{上} = 528.00$ 米时, 形成面流水跃所需要的最小鼻坎高度 $a = 11$ 米。通过水力模型试验, 选定 $a = 21$ 米, 护坦高程 450.00 米, 鼻坎高程 471.00 米。

鼻坎过流宽度 b 与水跃末端水面宽度 B 的比为: $\beta = b:B \leq 3 \times 18/86 < 0.8$, 属空间水跃。按切尔陀乌索夫经验公式计算临界水深:

$$\xi_1 = 1.74\eta (\xi_0 - 0.49\beta - 1.3) + 1.78\beta + 0.22$$

$$T_1 = \xi_1 \times h_k - a \quad \dots\dots \text{第 I 临界水深}$$

$$\xi_2 = [1.96\eta + 0.1(1-\beta)(2-\eta)](\xi_0 - 0.45\beta - 1.3) + 1.9\beta + 0.4$$

$$T_2 = \xi_2 \times h_k - a \quad \dots\dots \text{第 II 临界水深}$$

式中 $\beta = b/B$ ($\beta_1 = 0.209$, $\beta_2 = 0.419$, $\beta_3 = 0.627$)

$$a = 471 - 450 = 21 \quad (\text{米}) \dots\dots \text{鼻坎高度}$$

$$p = 506 - 450 = 56 \quad (\text{米}) \dots\dots \text{堰体高度}$$

$$d = p - a = 31 \quad (\text{米}) \dots\dots \text{堰顶与鼻坎高差}$$

$$\eta = a/d = 0.6$$

$$\xi_0 = (T_0 + a)/h_k$$

(二) 溢水孔口运行方式

只要采取适当的泄水孔口运行方式，就能在各级流量下，保持坝下形成较为理想的自由面流水跃。例如一孔溢洪道过木时：

1. 枢纽下泄总流量为 $2,400\sim3,300$ 米³/秒时，上游水位可在520.00~522.00米之间运行，泄水孔开启方式可以是：

$$(1) Q_{溢} + 5Q_{孔}$$

$$(2) Q_{溢} + 5Q_{孔} + Q_{孔1}$$

2. 枢纽下泄总流量为 $3,000\sim6,600$ 米³/秒时，上游水位可在520.00~528.00米之间运行。泄水孔开启方式可以是：

$$(1) Q_{溢} + 5Q_{孔} + Q_{孔1} + Q_{孔2}$$

$$(2) Q_{溢} + 5Q_{孔} + Q_{孔1} + 2Q_{孔2}$$

同理：二孔、三孔溢洪道过木时，亦可在计算成果中，查到在不同下泄流量情况下，相应的上游水位与运行方式。

(三) 自由面流水跃底滚估算

上游水位为528.00米时，鼻坎处流速 $V \approx 29$ 米/秒，平均单宽流量 $q = 139$ 米²/秒，平均水深 $h = p/V = 4.8$ 米，佛氏数 $F_r = V^2/gh = 17.8 > 10$ 。下游形成自由面流时，水位为477.00~483.8米，相应下游水深 $T = 27.0\sim33.8$ 米。自由面流水跃底旋滚长度，按M.Φ.斯克拉德涅夫经验公式计算：

$$L_0 = 0.015(T-h)(420+F_r) = 145\sim190\text{米}$$

$$L_1 = 1.2L_0 = 1.2 \times 190 = 228\text{米}$$

自由面流水跃最大近底流速：

$$V_e = 0.25V = 7.25\text{米/秒} \quad (\text{M.Φ.斯克拉德涅夫公式})$$

水滚区末端近底流速：

$$V_m = 0.1V = 2.9\text{米/秒} \quad (\text{M.Φ.斯克拉德涅夫公式})$$

水滚区可能被冲走的石块直径：

$$D = (0.025\sim0.03)V_e = 0.18\sim0.218\text{米} \quad (\text{H.H.别利亚谢夫斯基公式})$$

试验和计算认为自由面流水跃底旋滚可能冲走消能区部分石块，并将石块带到溢流坝鼻坎下堆积起来。根据H.H.别利亚谢夫斯基的资料，当堆积体高度 $a_s > \frac{1}{2}a$ 和长度 $L_s > 3a$ 时，(a 为坎高)，坝下水流将不能产生自由面流水跃。

四、运行情况

龚咀电站自1971年初明渠封堵后，溢流坝因导流需要而开始溢水运行，发电后开始作为溢洪建筑物，到1980年止，已投入运行十多年。在此期间，水库运行水位520.90~522.50米，最大下泄流量6,000米³/秒。溢流坝每年从5月份开始泄洪，溢洪道闸门开启频繁（每年每孔平均开启100次左右，每年每孔平均泄洪2300~3450小时，其中8坝段溢流孔开启次数最多，泄流时间最长）。每年弃水量约占全年来水量的37~50%，溢流顶单宽流量，一般是140米²/秒左右，最大达165米²/秒。十年来的运行实践表明：

1. 溢洪道过木能力十分巨大，对远景漂木要求200万米³/年，完全可以满足。当

坝前二~三公里的库面上布满木材(估计有30~40万米³)时,只要溢洪道开闸过流,经一~二天时间,即可将全部木材泄入下游。照此估算,溢洪道实际过木能力可超过2,000万米³/每年。

2. 溢洪道进口木材插堵现象(即散漂木材相互挤压封堵在溢洪道进口处),在正常水位(520.00米)以上运行时,还没有发生过。但在水库蓄水过程中尚未升到正常水位时,溢洪道过木曾出现过两次插堵现象。一次用人工方法排除;另一次采用启闭旁孔溢洪道闸门来松动被挤压的木材而得到解决。看来正常水位运行时,不易发生插堵现象,一旦出现亦不难解决。

3. 木材过坝的损失问题。据水运部门反映,过坝木材损伤率达5%。关于这个数值我们认为还值得研究:1)5%的测定方法是否可靠;2)在建坝前的木材水运损伤率是否测定过?应从这5%中扣除多少;3)经损伤后的木材是否还可以按短材小材回收一部分。总之,通过溢流坝漂木,木材损伤有所增加,具体数值尚待核实。

4. 不同流态的过木情况。龚咀工程施工期间,水库水位尚未升至设计水位520.00米以上,溢洪道便投入了运行。由于堰顶单宽过流量过小,曾出现过回复底流和淹没面

流流态;水库水位520.00米以上时,为自由面流流态。以上三种流态散漂过木情况如下:

1) 回复底流:由于过坝的单宽流量小,而河床的下游水深却远大于该单宽流量所对应的第Ⅰ临界水深,因此形成了回复底流使水流呈现出完整的表旋滚。木材在此旋滚区反复旋转,相互撞击,并撞击溢流坝鼻坎,故造成木材损伤(见图7)。



图7 回复底流过木示意图

2) 淹没面流:单宽流量小,下游水深仍大于相应的第Ⅰ临界水深时,水流表面虽然有旋滚,但由于水库水位低,佛氏数小,表旋滚小而不完整,木材无翻滚现象,仅有部分木材窜出水面,然后落下随水漂走,此时木材损伤率比回复底流的低(图8)。

3) 自由面流:下游水深在Ⅰ、Ⅱ临界水深 T_1 、 T_2 之间,水流表面无旋滚,木材通过射流区和缓流区时,均以较平顺的状态下漂。但通过过渡段时,因水流掺气、容重减小,故木材多潜于掺气水花之下流送。由于溢洪道单宽流量较大,水头较高,过渡区水流紊乱,虽然个别木材窜出水面,但流送过程中没有出现表旋滚,故木材损伤率远比前两种流态小(图9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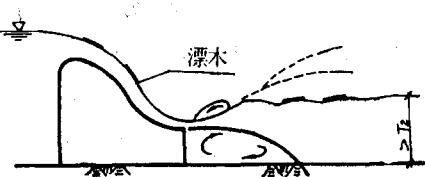


图8 淹没面流过木示意图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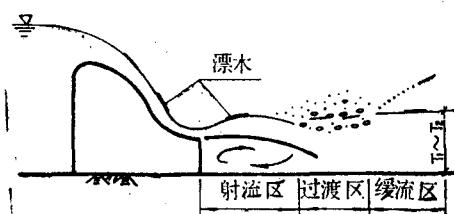


图9 自由面流过木示意图

五、结 论

龚咀水力枢纽利用洪水期弃水，借助溢洪道面流水跃散漂木材过坝的方案，工程措施上是经济的，技术上是可行的，管理上是简单方便的。木材通过溢洪道而造成的损伤，如果能消除不利于面流稳定的因素，按照规定的水位、流量、开启方式运行就能限制到较小的程度。

实践证明：利用溢洪道面流水跃漂木，不仅在低水头的水力枢纽中是可行的，在50米左右的中等水头的水力枢纽中，同样是可行的。

参 考 资 料

- 〔1〕清华大学水利工程系水力学教研组编 水力学 1961年
- 〔2〕M.丘切尔陀乌索夫编 水力学专门教程（合订本）
- 〔3〕百丈崖水电站初步设计报告附件四
——水工机电设计 水利电力部成都勘测设计院 1966年7月
- 〔4〕百丈崖水电站初步设计报告附件五
——木材过坝设计 水利电力部成都勘测设计院 1966年7月
- 〔5〕515工程枢纽水力模型试验
（4—4方案总结） 水利电力部成都勘测设计院 1966年6月
- 〔6〕龚咀溢流坝水工模型试验与坝上漂木研究 水利电力部成都勘测设计院 1982年12月
- 〔7〕龚咀水电站大坝下游冲刷补强说明 电力工业部成都勘测设计院
- 〔8〕龚咀电站水工建筑物运行情况报告 龚咀电厂 1981年9月